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

苏建价站〔2019〕19号

关于江苏华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 设立分公司备案的公告

根据建设部 149 号令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以及《江苏省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〉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，江苏华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立宿迁软件园分公司、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扬州分公司、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常州分公司，已符合备案条件，准予备案，并予以公告，有效期为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。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

2019 年 7 月 11 日

